

众安保险临时信息披露公告[2023]1号
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到中国银保监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事项的公告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2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现对公司收到中国银保监会湖北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（鄂银保监罚决字〔2023〕19号）的内容予以披露。

公司于2023年4月23日收到上述处罚决定书。经中国银保监会湖北监管局调查发现，公司于2019年12月至2021年12月通过第三方网络平台销售“无忧保综合意外险”时存在产品宣传用语与事实不符的问题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》相关规定。中国银保监会湖北监管局决定对公司罚款30万元，并对相关责任人分别予以警告并处罚款10万元。公司高度重视发现的相关问题，目前已完成了相应整改工作。

公司将以此为鉴，不断提升依法合规经营水平，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。

特此公告。

众安在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4月26日